### [2022年上半年杭州市第七人民医院护理岗位](http://www.hzhhyy.com/index.php/home/index/detail/cate_id/141/id/3122.html)

### [招聘考试安排的通知](http://www.hzhhyy.com/index.php/home/index/detail/cate_id/141/id/3122.html)

各位考生：

欢迎参加我院护理岗位考试，经过报名顺序及前期疫情防控安排，现将考试安排公布如下：

**一、考试时间、考试地点、对象**

**（一）时间：**

1.资格复审时间：2022年4月21日8:00-9:30

（8:30未到指定地点资格复审取消资格）

2.实践技能时间：2022年4月21日9:30-11:30

3.笔试时间：2022年4月21日13:00-14:00

4.面试时间：2022年4月21日14:30-17:00

**（二）地点：**浙江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会议中心一楼第三会议室（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25号）。

**（三）资格复审材料：**

**护理1岗位：**个人详细简历（自行准备）、身份证、学历证书、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职（执）业资格证书、合同和社保记录、2年以上三级医院相关工作经历等相关证明（证件）、获奖证书等其他相关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附件）及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

**护理2岗位：**2022年应届生（含两年择业期内未就业的毕业生）：个人简历、身份证、含有成绩单的学校推荐表、个人荣誉证书、外语证书等其他相关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附件）及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

**注意事项：**

1.证件（证明）不全或所提供的证件（证明）与报考资格条件不相符者，不得参加面试。**规定时间内未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作放弃面试资格。**

2.笔试及实践操作考试所有人员均可进入面试，**笔试、实践技能操作考试存在违纪情况的或缺考一门科目的，不得入围面试。**

3.考试若有时间地点变化，以人力资源部工作人员或短信通知为准。

4.根据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参加考试的所有考生须提前申领浙江“健康码”，如实填写《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考试当天需提供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进入考场实行“亮健康码+亮行程卡+测温+戴口罩”。经现场测量体温在正常范围内方可进入考场，否则将不得参加考试。

5.其他突发事项请听从考场工作人员安排。

若有不明事项请联系人力资源部 陈老师。电话0571-85126521。

附件：考生个人健康承诺书

杭州市第七人民医院人力资源部

2022年4月18日

附件

考生个人健康承诺书

姓 名： 性 别：

准考证号：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有效手机号码：

**注：请提供考前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所有考生均需提供）。**

**本人考前14日内是否有以下情况**：

1.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 □是 □否

2.曾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是 □否

3.曾居家隔离或集中隔离且未做核酸检测。 □是 □否

4.从省外中高风险地区入浙或返浙。 □是 □否

5.从境外（含港澳台）入浙或返浙。 □是 □否

6.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已发现无症状感染者有接触史。 □是 □否

7.与来自境外（含港澳台）、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有接触史。 □是 □否

8.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是否有上述1至7的情况。 □是 □否

9.有如下情况之一考生，不得参加考试：考前28天内有境外旅居史（澳门除外），考前21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考前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区（县、市）（直辖市以街道为单位）旅居史的人员，已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尚未治愈，或复查没有明确排除结论的；参加考试前14天内出现发热、咳嗽、乏力、咽痛、腹泻等新冠相关十大症状，经当地医院诊治没有恢复健康的；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需提供相关健康证明但无法提供的考生；处于居家观察、日常健康监测等管控期的考生；健康码非绿码，行程卡异常且无法排除异常情况的考生，不得参加笔试。

**本人承诺：我将如实逐项填报健康承诺，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检疫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而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

本人签名： 填写日期：